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2年9月13日，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200万股，成交总金额为204,080,639.52元（不含交易费用）。

2、2022年11月3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800万股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400万股。

3、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400万股之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和2021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并于2021年11月27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预计回购股份不少于（含）600万股，不超过（含）1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8%-1.56%，拟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51）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最高价将由不超过30元/股调整为29元/股。按回购数量上限1200万股测算，预计回购金额约为3.5亿元；按回购数量下限600万股测算，预计回购金额约为1.7亿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022年4月6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022年9月13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最高成交价为19.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6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4,080,639.52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2022年11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800万股已于2022年11月3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总股本的1.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非交易过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4,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2%。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三年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在三年期限届满前予以注销。

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分析，综合公司目前情况，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 4,000,000 股公司股票全部予以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后股份变动情况

按照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股本结构计算，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67,017,000股减少至763,017,000股，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股)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1,300	0.17%	-	1,311,300	0.1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5,705,700	99.83%	-4,000,000	761,705,700	99.8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000,000	0.52%	-4,000,000	-	-
三、股份总数	767,017,000	100.00%	-4,000,000	763,017,000	100.00%

注：公司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待履行的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并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本议案作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生效。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